



乐山山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自动贩卖机

VENDING
MACHINE

第三方合作合作模式

乐山山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市场定位 FOCUS



- 1: 办公楼、行政部门、学校、医院、交通枢纽、厂区
 - 1: 瓶装/散装饮料 2: 零食 3: 水果 4: 快餐
- 2: 居住小区
 - 1: 药 2: 净菜 3: 居家用品(上校超市) 4: 牛奶
- 3: 公交站
 - 1: 瓶装/散装饮料 2: 零食 3: 水果 4: 早餐/牛奶
- 4: 旅游点
 - 1: 瓶装/散装饮料 2: 零食 3: 简单的医药 4: 纪念品
- 5: 广场
 - 1: 瓶装/散装饮料 2: 零食 3: 简单的医药 4: 手机充电。
- 6: 娱乐场所
 - 1: 瓶装/散装饮料 2: 零食
- 7: 小卖部
 - 1: 瓶装/散装饮料 2: 零食 3: 杂物
- 8: 快餐店
 - 1: 售酒机 2: 点餐系统 3: POS 系统



SELL

MODEL One

销售模式 1

全款销售模式

用户采用全额或分期方式支付机器货款，购买山鹰的机器设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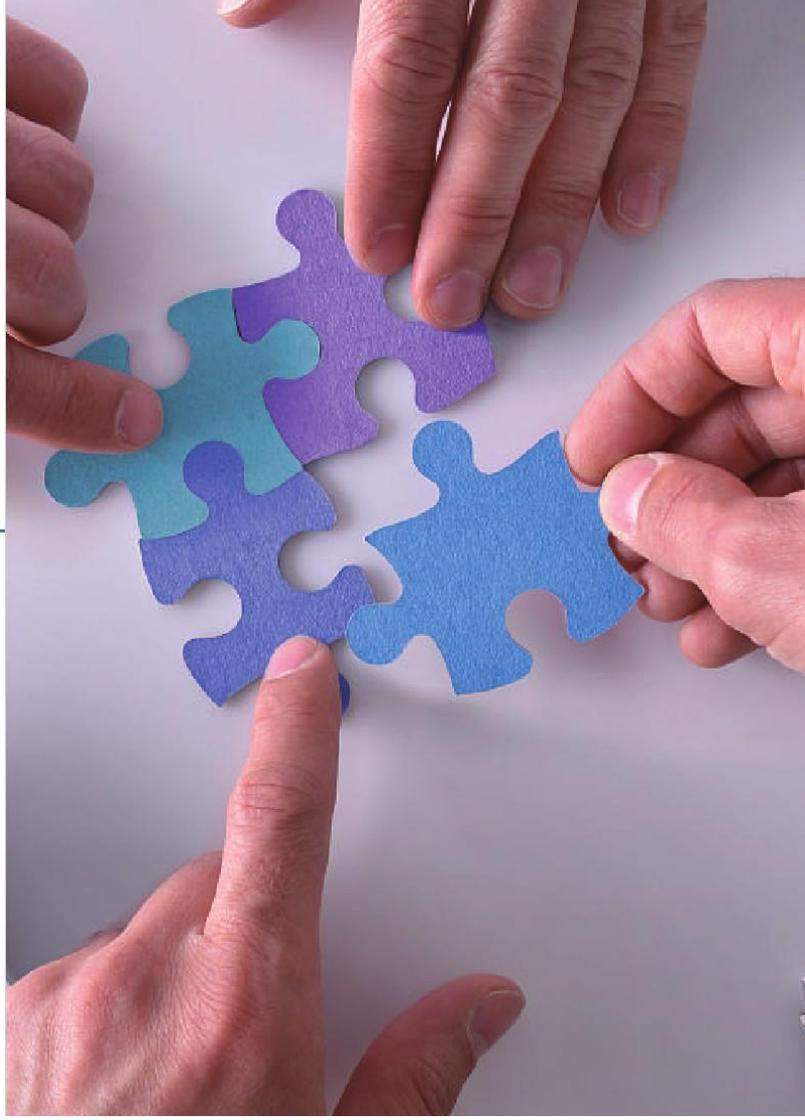
1: 广告部分的投放权归山鹰所有，用户享有该机器广告分成的 50%，我们为机器提供 5-8 年的质保。

2: 广告部分归用户所有，用户自己管理广告；山鹰公司不参与用户机器的广告分成。我们提供 18 个月质保

3: 每台机器每月收 15 元平台使用费。

4: 用户支付完货款后，机器收取的交易款可以直接到用户账户。

5: 付款方式根据实际情况而定。



MODEL Two



运营模式

方式 A: 山鹰公司支付场地租金, 电费, 设备安装费给场地方。日常运营管理、销售、上货等均由山鹰执行。商品交易收益以及广告收益归山鹰所有。

方式 B: 场地方不收取山鹰公司的场地租金、电费等费用。日常运营管理、销售、上货等均由山鹰执行。场地方收取交易额以及广告收益的 12% 作为合作收益。其余费及收益归山鹰公司。

方式 C: 山鹰公司将机器交给场地方使用, 机器日常运营管理、销售、上货等均由场地方执行。山鹰公司第一年收取交易额的 18% 作为合作收益, 逐年减少 2%, 但不低于 10%。当收回机器成本后, 山鹰公司只收取交易额的 7%, 其余费收益归场地方。广告收益按双方各 50% 获取收益。在这种方式下, 山鹰公司要收取机器售价的 50% 作为保证金。且机器最低收益每月不能低于 500 元。机器所有权归山鹰公司。

方式 D: 场地方将场地免费提供给山鹰公司使用, 山鹰公司支付电费和初期安装费。日常运营管理、销售、上货等均由山鹰执行; 商品交易收益以及广告收益归山鹰所有。山鹰支付销售额的 2% 作为管理支付给场地方。2-3 年后, 山鹰公司将机器赠送给场地方, 由场地方管理和运营机器。但广告的管理权归山鹰, 广告收益的 50% 分给场地方。山鹰公司将机器赠送给场地方后, 机器维修服务为有偿服务。



MODEL THREE

第三方合作伙 伴收益模式

第三方个人或公司以独立身份，为山鹰公司在销售机器或运营过程中提供了重要的帮助，则山鹰公司将采用现金方式和收益分成方式给与第三方感谢。

1: 第三方合作伙伴，介绍客户向山鹰公司购买设备。成交后，按第三方合作伙伴的重要程度给与感谢。

A: 第三方合作伙伴仅仅介绍但不起决定性购买作用，则山鹰给与合同额的 2%作为感谢。

B: 第三方合作伙伴介绍且起决定性购买作用，则山鹰给与合同额的 5%作为感谢。



2: 第三方合作伙伴介绍山鹰公司与学校/人流量大的地域合作。

2.1: 合作模式为 方式 A:

第三方合作伙伴起决定性作用，合同签署且机器投入运行后，山鹰公司一次性支付每台机器 800 元的感谢费和每月交易额的 2% 支付给第三方合作伙伴。如果第三方合作伙伴不能起决定性作用，则合同签署且机器投入运行后，一次性支付每台机器 500 元给第三方。日常交际费用由第三方承担。山鹰公司在场的交际费由山鹰承担。

2.2: 合作模式为 方式 B:

第三方合作伙伴起决定性作用，合同签署且机器投入运行后，山鹰公司一次性支付每台机器 1000 元的感谢费和每月交易额的 3% 支付给第三方合作伙伴。如果第三方合作伙伴不能起决定性作用，则合同签署且机器投入运行后，一次性支付每台机器 500 元给第三方。日常交际费用由第三方承担。山鹰公司在场的交际费由山鹰承担。

2.3: 合作模式为 方式 C:

第三方合作伙伴起决定性作用，合同签署且机器投入运行后，山鹰公司一次性支付每台机器 200 元的感谢费给第三方合作伙伴。如果第三方合作伙伴不能起决定性作用，则合同签署且机器投入运行后，一次性支付每台机器 100 元给第三方。日常交际费用由第三方承担。山鹰公司在场的交际费由山鹰承担。



2.4: 合作模式为 方式 D:

第三方合作伙伴起决定性作用，合同签署且机器投入运行后，山鹰公司一次性支付每台机器 800 元的感谢费和每月交易额的 2% 支付给第三方合作伙伴。如果第三方合作伙伴不能起决定性作用，则合同签署且机器投入运行后，一次性支付每台机器 500 元给第三方。日常交际费用由第三方承担。山鹰公司在场的交际费由山鹰承担。



3: 第三方合作伙伴介绍山鹰公司与药店

2.1: 合作模式为 方式 A:

药店不支持该合作模式 A。

2.2: 合作模式为 方式 B:

药店不支持该合作模式 B。

2.3: 合作模式为 方式 C:

第三方合作伙伴起决定性作用，合同签署且机器投入运行后，山鹰公司一次性支付每台机器 300 元且每月支付销售额的 1.5%作为感谢费给第三方合作伙伴。如果第三方合作伙伴不能起决定性作用，则合同签署且机器投入运行后，一次性支付每台机器 200 元给第三方。日常交际费用由第三方承担。山鹰公司在场的交际费由山鹰承担。

2.4: 合作模式为 方式 D:

药店不支持该合作模式 D。





合作与共赢

全开放式的智能零售平台和广告信息平台

对于所有智能零售产品的硬件开发商,我们都提供免费的软件接入,并免费提供交易软件;可直接使用我们的交易控制平台。只需要每月支付 15 元/台机器的使用费。

开放式的广告平台,我们的系统是开发的,我们免费的为任何硬件开发商提供广告平台软件,并和我们的广告平台形成一个大的平台。采用利润分成,合作经营的方式。

我们所有的客户都是这个平台的拥有者,任何客户都可以去拉广告,并可以在该平台的每一个机器上投放;机器的拥有者获取广告 50%的收益,广告的业务者获取 30%收益,我们获取 20%收益。如果广告业务者在自己的机器上投放,则获取 80%收益。

我们所有的用户,都是我们的广告业务员;我们平台上的每一个用户都分享所有的广告平台。

——共享经济的时代,我们共享平台。每个人都贡献力量,每个人都分享收益。



BUSINESS INTRODUCTION

我们是谁

——我们是山鹰
——我们是联盟